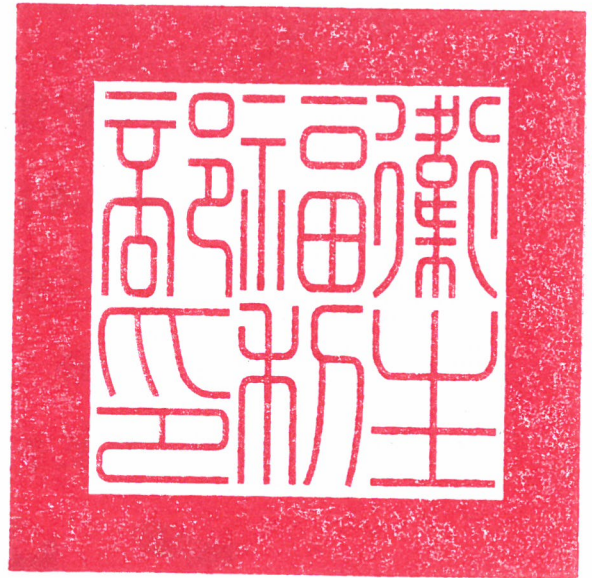
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19日
發文字號：衛部醫字第1141668024號
附件：申請作業說明書1份



主旨：公告徵求「兒童重難罕症照護醫事人員出國進修補助計畫」。

依據：行政院113年9月10日院臺衛字第1131022477號函核定「第2期優化兒童醫療照護計畫（114年至117年）」，及醫療事業發展獎勵辦法第2條第1項第3款規定獎勵項目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「兒童重難罕症照護醫事人員出國進修補助計畫」申請作業說明書如附件，請至本部網站（<https://dep.mohw.gov.tw/DOMA/lp-5176-106.html>）下載。
- 二、申請資格：曾辦理「優化兒童醫療照護計畫-核心醫院計畫」之醫院，或與上開計畫有合作關係之醫院，經教學醫院評鑑合格，且為重度級急救責任醫院。

三、申請期限：115至117年間，每年2月1日至3月31日止（遇假日遞延）。

四、補助對象：任職於醫院，專長及服務領域為新生兒、兒童重難症、兒童癌症與兒童遺傳疾病或兒童相關外科之醫事人員，並經本部核可者。

五、本案需由醫院申請，申請計畫經核可後，由申請醫院向本部申請補助款，發放予出國人員。

部長 石崇良